

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4月26日（周五）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ST良晋；股票代码：834438

一、股票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由“良晋电商”变更为“ST良晋”；

2、股票代码仍为“834438”；

3、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4月26日（周五）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及投资风险提示

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2.8 条第（二）项规定，公

公司股票转让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实施风险警示。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股票投资风险。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2018年财务会计报表被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为：1、公司涉及未决诉讼，管理层无法判断诉讼结果以及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对是否可能产生相关的损失无法作出会计估计。2、公司2018年末净资产为负，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已就上述事项做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11）。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应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未来公司将按照股转系统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公告相关信息，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和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提醒投资者关注可能影响其投资决策的相关信息。

四、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人：董事会秘书王园媛

2、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紫东路2号紫东国际创意园A4栋6楼

3、联系电话：13851768671

4、电子邮箱：qyyx@189china.net

特此公告。

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